

附表：(新臺幣 元)

	聲 明		細 目			訴 訟 標 的
先 位	1	791, 631	1-1	基本工資	695, 013	勞基法21 I 民法486①
			1-2	加班費	46, 930	勞基法24 I ①②
			1-3	預告期間工資	20, 008	勞基法16 I ③
			1-4	資遣費	29, 680	勞基法17
	2	開立非自願離職證明書				勞基法19 就業保險法11Ⅲ
備 位	1	741, 943	1-1	資本工資	695, 013	勞基法21 I 民法486①
			1-2	加班費	46, 930	勞基法24 I ①②
	2	確認上訴人與被上訴人間僱傭關係存在				民事訴訟法 247 I 前段
	3	547, 710	自104年10月至106年12月之工資(原卷三p. 95)			勞基法21 I 民法486①
	4	自107年1月1日起至上訴人復職之日止，按月於每月10日給付上訴人22, 000元	自107年1月1日起至復職日之每月工資			